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4-6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2月17日，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91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上述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8日